

清连高速 2026 年新增监控摄像机及情报板采购安装项目施工 招标公告

1. 招标条件

本招标项目清连高速 2026 年新增监控摄像机及情报板采购安装项目（项目名称）已由广东清连公路发展有限公司批准建设。项目业主为广东清连公路发展有限公司，建设资金来源于企业自筹，出资比例为 100%，招标人为广东清连公路发展有限公司。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，现对该项目的施工采用资格后审方式进行公开招标。

2.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

广东省清（远）连（州）高速公路（简称“清连高速”）位于广东省清远市境内，北起湘粤交界的凤头岭（桩号 K1073+966），南止广东省清远市清新县迳口（桩号 K1289+962），总长 215.962km，并与广清和清连连接线连接，跨越清远市包括连州市（县级）、连南县、阳山县、清新区在内的一区三县（市）。清连高速公路改造项目于 2005 年 12 月正式开工，分 2 期建设，其中一期于 2008 年 11 月建成通车运营，二期于 2011 年 1 月建成通车运营。

招标范围：本次招标为清连高速 2026 年新增监控摄像机及情报板采购安装项目施工招标，主要工程内容包括新增 11 套太阳能供电系统、22 台网络高清球形摄像机、11 台网络高清智能枪机、3 套 F 型情报板、3 套立柱型情报板、1 台硬盘录像机等配套设备及材料的采购、运输、安装、检测、调试和售后质保（2 年）等一切相关工作。估算工程造价约 190 万元，本次招标工程划分为 1 个合同段，工程计划工期为 90 日历天。

3. 投标人资格要求

3.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、具有有效的施工企业《安全生产许可证》、具备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核发的公路交通工程（公路机电工程分项）专业承包一级资质，近5年内至少成功完成过3个合同段，且单个合同段金额不少于150万元的高速公路机电工程（须含监控系统）施工的业绩，并在人员、设备、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。资格审查条件详见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附录1～附录5。

3.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。

3.3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，不得参加投标；若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、或者存在控股、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，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，否则按否决其投标处理。

3.4 在“信用中国”网站（<http://www.creditchina.gov.cn/>）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员名单的投标人，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（www.gsxt.gov.cn）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投标人，均按否决投标处理。

4. 招标文件的获取

4.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，请于 2026 年 8 月 25 日 10:00 前将《投标登记表》（格式附

后)的彩色扫描件,以电子邮件方式发送至 jdwfzx@gdqlgs.com 登记确认领取招标文件。

招标人收悉后,将招标文件电子版发至投标单位在《投标登记表》中填写的电子邮箱内。

4.2 招标文件及相关资料免费领取。

5.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

5.1 本项目不组织集中踏勘现场和投标预备会,投标人可自行前往踏勘现场。

5.2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(投标截止时间,下同)为 2025 年 8 月 31 日 10 时 30 分,投标人应于当日 9 时 00 分至 10 时 30 分将投标文件通过邮寄或现场递交至 广东省清远市清新区龙颈镇珠坑清连高速管理中心。

5.3 逾期送达的、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,招标人将予以拒收。

6. 发布公告的媒介

本次招标公告在“深圳阳光采购平台”(<https://ygcg.szexgrp.com>)上发布。

7. 联系方式

招 标 人: 广东清连公路发展有限公司

地 址: 广东省清远市清新区龙颈镇珠坑清连高速管理中心(清新中心站)

邮 编: 511515

电 话: 13750167208、15876316721

传 真: 0763—6860002

联 系 人: 向工、张工

